

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苏寻三村委会乡村路灯、护栏建设工程

第二次投标报价单

项目编号: HNZS-2019-CG065

工期	90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第二次投标报价总额 (元)	(小写) ¥653052.70元
	(大写) 陆拾伍万叁仟零伍拾贰元柒角整

注:1、第二次投标报价单无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副本中,应由投标单位授权代表携带至投标现场,谈判结束后由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在第二次投标报价单上填写第二次投标报价总额;

2、报价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3、报价总额包括本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工程、货物、服务、税等一切费用,视为本项目所有的内容投标;

4、第二次投标报价单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投标人名称: 海南三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王 (亲笔签名)

日期: 2019年9月26日



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苏寻三村
委会乡村路灯、护栏建设工程

工程

投标总价

投 标 人： 海南三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2019 年 09 月 26 日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人民政府

工 程 名 称： 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苏寻三村委会乡村路灯、护栏建设工程

投标总价（小写）： ¥：653924.70 元

（大写）： 陆拾伍万叁仟玖佰贰拾肆元柒角整

投 标 人： 海南三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Signature]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编 制 时 间： 2019 年 09 月 26 日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苏寻三村委会乡村路灯、护栏建设工程

项目地点：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苏寻三村委会龙门村至仙山村环村

建设单位：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人民政府

二、编制范围

编制范围为：在龙门村至仙山村环村安装路灯约 2 公里 80 盏；在龙门村安装 164.3 米护栏。

三、编制依据

-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项目相关图纸、其他资料；
-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3、《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
- 4、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发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提供的海口地区建设工程主要材料信息价及海口市地区市场价格信息。
- 5、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关于贯彻〈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的实施意见》（琼建质[2009]242号）。
- 6、人工费调整执行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筑工人人工单价的通知》琼建定[2019]2号，按 122.53 元/工日计算。
- 7、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关于印发《关于建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调整海南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琼建定[2019]100号）。



